研究生繳交論文及畢業注意事項

請上網鍵入論文口試申請資料,並將表格列印2份後送交系辦公室 → 口試 →

口試通過後一個月內,將論文及其它畢業相關文件送交系辦公室 🕇

於學校規定期限內完成離校手續 → 領畢業證書

一、提出論文口試申請:請上網填申請資料並列印表格,於規定時間內交回系辦公室,始 完成手續。

◆ 申請條件:

- 1. 考生須繳交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之修課證明至系辦公室。
- 2. 考生需符合畢業條件方得提出申請(如修業年限及學分等,皆符合規定)
- ◆ 申請期間:不限,建議於每年五月(下學期)或十二月(上學期)。
- ◆ 口試期間:口試得於提出申請滿一個月後舉行。(畢業典禮當天不得申請口試)
- ◆ 申請表填寫注意事項:
 - 1. 日期:務必詳填口試確定日期、時間及口試題目(請考生先行與所有口試委員確定時間、日期),申請表格送交系辦公室後<u>不得再作修正</u>,以利聘書寄發、教室安排、及評分表、評分結果表之製作。
 - 2. 口試委員資料:各委員之服務機關、職稱(如教授、副教授等)、教師證字號、學位 (如博士,碩士)、身份字號及戶籍地址(簽領口試委員費用需要)、 通訊地址(寄發聘書)及聯絡電話等,請務必填寫清楚,以便口試聘 書之寄送。
 - 3. 申請表資料上網填妥後列印,送交系辦公室程序:

考生本人簽名 → 指導教授簽名 → 系主任簽名 → 交回系辦公室

二、碩士口試:口試成績 70 分以上,口試通過。

◆ 口試當天

- 1. 考生準備事項:口試委員簽名單一張、指導教授簽名單一張(待論文印出後親筆簽 名)及自行製作口試海報(公開張貼)。
- 2. 系辦公室準備事項:口試評分表(三張或五張)、口試結果表(一張)、委員車馬費 及車馬費簽收單。
- ◆ 口試通過後:

研究生將論文修正,和指導教授確認定稿後,線上上傳論文電子檔至「中山醫學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(ETDS)系統」,經圖書館查核通過後,方可列印電子論文授權書。

*上傳的電子檔不含電子論文授權書、口試委員簽名單及指導教授簽名單。

* 洽圖書館 11030 轉 18 施小姐。

- ◆ 碩士論文印册注意事項:
 - 1. 封面:所別(中英文)、論文題目(中英文)、指導教授名稱(中英文)、研究生姓名

(中英文)及畢業年月。

- 2. 書背:所別、論文題目、研究生姓名及畢業年月。
- 3. 內容:封面、授權書(中山醫學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線上建檔完成後自行列印)、 口試委員簽名單、指導教授簽名單(需親筆簽名,不得影印)、摘要(中英文)、目錄、 主文。

三、畢業典禮

- ◆ 碩士班畢業生一律著碩士服參加畢業典禮。
- ◆ 碩士服:得向學校租借(系辦會寄信通知),畢業典禮舉行前一週開始租借,並於典禮結 束後歸還。

四、領取畢業證書

◆ 繳驗資料單位:

- 1. 本校圖書館:繳交電子論文授權書正本、碩士論文兩本(平裝版)、辦理圖書歸還證明 及繳交規定資料(相關事項請參閱本校圖書館網頁)。
- 2. <u>系辦公室</u>:碩士論文光碟片一片(含:口試問答紀錄、中英文摘要及論文全文,共 三份 pdf 檔,並請註明所別、姓名及學號。)
 - A.碩士論文:含電子論文授權書、口試委員簽名單及指導教授簽名單。
 - B. 口試問答紀錄: A4 規格, 無特定格式。
 - C. 中英文摘要: A4 規格,內容包括(研究背景、材料與方法、研究結果、討論)。
- 3.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: 繳交實驗室安全衛生研習營結業證書(影本)。
- 4. 校友服務組:填寫校友資料,如需校友證者,亦請至校友服務組申請。
- 5. <u>教務處</u>:依「研究所離校程序單」完成離校程序後,最後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畢業 證書。